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4-037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林煜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6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的主要内容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林煜星:

经查,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存在部分公司信息、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信息、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等信息披露不准确,未披露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项目发生额大幅变动原因等问题。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林煜星未能勤勉尽责,违反了《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对公司2023年年报相关披露不准确事项承担主要责任。

根据《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林煜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应对相关错误及时进行更正,充分吸取教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并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福建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

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所指出的问题,将认真吸取教训,积极进行整改,切实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同时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认真学习和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本次收到警示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做好经营管理和规范治理的各项工作。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4-035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900万元 - -2,000万元	亏损:-3,542.75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800万元 - -1,900万元	亏损:-3,595.1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7元/股 - -0.08元/股	亏损:-0.15元/股

注:本表格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经营区位于福建西北部,每年上半年为雨季,时常下雨,公司森林资源分布山地或丘陵中,伐区木材生产是露天作业,雨天无法作业。雨后数天,集材道路泥泞且未达到安全生产条件也同样无法作业。在此情况下,公司经营区2024年上半年度天气较往年相比,降雨量周期更长、暴雨及特大暴雨等强降雨天气次数明显增多。气候异常造成公司经营区发生较为频繁或相较严重的自然灾害需要自然或人为的恢复,如道路塌方、积水严重、河道水位上涨导致淤泥覆盖,山体溜方,路基被洪水冲断等道路损毁等影响情况;林区公路因受行业特殊性的影响受损情况更为严重,集材道路泥泞无法进行木材集运、生产人员受阻无法正常通行。同时,上半年度受春节等节假日多及春耕影响,公司木材采伐工程中施工方雇佣部分劳动力存在招工较难的现象。因此公司结合各季度的天气状况、预测施工方用工情况及年度生产目标制定生产计划,历年来公司上半年度业绩相对更低。

2024年上半年公司更加主动积极的开展各项工作,努力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但上述因素的制约,对公司经营业绩水平的提速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将进一步通过优化营销渠道、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化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同时不断努力提升公司收入水平并创造新的业绩新增长点和盈利点。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4-036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因公司工作疏忽,部分披露内容有误,现对其内容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涉及财务报表的调整,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更正内容如下:

一、更正情况

1."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一、公司信息"。

更正前:

股票简称	福建金森	股票代码	00267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建金森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Jinsen Fore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UJIAN JINS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应飚		
注册地址	应飚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50号12-15层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353300		
办公地址	无变更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50号12-15层		
公司网址	353300		
电子信箱	www.jinsenforestry.com		

更正后:

股票简称	福建金森	股票代码	00267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建金森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Jinsen Fore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UJIAN JINS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应飚		
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50号12-15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50号12-15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300		
公司网址	www.jinsenforestry.com		
电子信箱	jsly@jinsenforestry.com		

2."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更正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2021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37.91	-102,172.15	-110,546.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386.78	1,571,914.72	25,136,445.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41,053.81	1,591,577.98	-602,97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7,129.49	109,022.79	-996,278.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843.02	988.01	-12,063.91	
合计	919,730.17	3,169,355.33	23,438,713.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递延收益-智慧林业创新运用项目补助	1,200,000.00	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更正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2021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37.91	-102,172.15	-110,546.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386.78	1,571,914.72	25,136,445.35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将递延收益-智慧林业创新运用项目补助项目形成的政府补助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41,053.81	1,591,577.98	-602,97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7,129.49	109,022.79	-996,278.82	报告期公司加强林木资源管理,受森林资源安全影响的意外损失减少,收到的补偿金比上年同期减少。公司营业外收入减少。 公司长期购买森林保险,森林保险以保障森林资源安全为目的,公司购买森林保险不仅可以防灾减损,通过公司经营管理也可以进一步让公司森林资源保值增值。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843.02	988.01	-12,063.91	
合计	919,730.17	3,169,355.33	23,438,713.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递延收益-智慧林业创新运用项目补助	1,200,000.00	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3."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之(1)营业收入构成。

更正前:

单位:元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7,650,078.15	100%	174,084,409.11	100%	-15.18%
分行业					
林业	145,501,169.23	98.54%	167,187,024.11	96.04%	-12.97%
林业技术服务	1,196,230.63	0.81%	6,044,882.63	3.47%	-80.21%
其他	952,678.29	0.65%	852,502.37	0.49%	11.75%
分产品					
杉原木	33,891,027.80	22.95%	33,217,621.00	19.08%	2.03%
杉小径	53,476,193.39	36.22%	42,951,551.89	24.67%	24.50%
松原木	17,523,902.38	11.87%	32,798,865.34	18.84%	-46.57%
松小径	19,090,707.54	12.93%	31,108,158.00	17.87%	-38.63%
杂原木	5,279,509.57	3.58%	8,282,645.24	4.76%	-36.26%
杂小径	10,176,671.96	6.89%	12,321,850.37	7.08%	-17.41%
苗木	147,256.19	0.10%	0.00	0.00%	100.00%
松单板		0.00%	429,288.41	0.25%	-100.00%
短材、薪材	5,915,900.40	4.00%	5,222,553.03	3.00%	13.28%
绿化工程		0.00%	854,490.83	0.49%	-100.00%
生物监测及其他服务	734,776.04	0.50%	5,831,747.90	3.35%	-87.40%
租赁收入	723,065.70	0.49%	723,065.70	0.42%	0.00%
碳汇业务	461,454.59	0.31%	213,134.73	0.12%	116.51%
其他	229,612.59	0.16%	129,436.67	0.07%	77.39%
分地区					
福建省	147,650,078.15	100.00%	174,084,409.11	100.00%	-15.18%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147,650,078.15	100.00%	174,084,409.11	100.00%	-15.18%

更正后:

单位:元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7,650,078.15	100%	174,084,409.11	100%	-15.18%
分行业					
林业	145,501,169.23	98.54%	167,187,024.11	96.04%	-12.97%
林业技术服务	1,196,230.63	0.81%	6,044,882.63	3.47%	-80.21%
其他	952,678.29	0.65%	852,502.37	0.49%	11.75%
分产品					
杉原木	33,891,027.80	22.95%	33,217,621.00	19.08%	2.03%
杉小径	53,476,193.39	36.22%	42,951,551.89	24.67%	24.50%
松原木	17,523,902.38	11.87%	32,798,865.34	18.84%	-46.57%
松小径	19,090,707.54	12.93%	31,108,158.00	17.87%	-38.63%
杂原木	5,279,509.57	3.58%	8,282,645.24	4.76%	-36.26%
杂小径	10,176,671.96	6.89%	12,321,850.37	7.08%	-17.41%
苗木	147,256.19	0.10%	0.00	0.00%	100.00%
松单板		0.00%	429,288.41	0.25%	-100.00%
短材、薪材	5,915,900.40	4.00%	5,222,553.03	3.00%	13.28%
绿化工程		0.00%	854,490.83	0.49%	-100.00%
生物监测及其他服务	734,776.04	0.50%	5,831,747.90	3.35%	-87.40%
租赁收入	723,065.70	0.49%	723,065.70	0.42%	0.00%
碳汇业务	461,454.59	0.31%	213,134.73	0.12%	116.51%
其他	229,612.59	0.16%	129,436.67	0.07%	77.39%
分地区					
福建省	147,650,078.15	100.00%	174,084,409.11	100.00%	-15.18%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147,650,078.15	100.00%	174,084,409.11	100.00%	-15.18%

其他说明:林业技术服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80.21%,系报告期公司部分林业技术服务尚未验收,因此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4."第四节公司治理"中"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基本情况"之"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更正前: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更正后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于2023年9月完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第五节财务报告"中"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基本情况"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5."第四节公司治理"中"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1、基本情况"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更正前: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蔡清楼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李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郑丽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张火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郑溪欣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王吓忠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庄子敏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廖云华	总工程师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潘隆应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潘隆应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23年09月27日	董事任期满离职,并任新一届福建金森监事会主席
廖陈辉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廖陈辉	副总经理	任免	2023年09月27日	聘任福建金森副总经理
李浙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9月26日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李浙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27日	任新一届福建金森董事会董事

更正后: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蔡清楼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李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郑丽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张火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郑溪欣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王吓忠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庄子敏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廖云华	总工程师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潘隆应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潘隆应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23年09月27日	董事任期满离职,并任新一届福建金森监事会主席
廖陈辉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27日	任期满离职
廖陈辉	副总经理	任免	2023年09月27日	聘任福建金森副总经理
李浙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9月26日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李浙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27日	任新一届福建金森董事会董事
汤金木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27日	任新一届福建金森董事会董事
韩立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27日	任新一届福建金森董事会董事
李良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27日	任新一届福建金森董事会董事

6."第四节公司治理"中"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更正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应飚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28日		否
张晓光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08月21日		是
李浙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09月1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更正后: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应飚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28日		否
张晓光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08月21日		是
李浙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09月11日		是
潘隆应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11月01日	2023年08月12日	是
张燕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12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7."第四节公司治理"中"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之"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更正前: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应飚	9	8	1	0	0	否	2
周文刚	9	9	0	0	0	否	2
张晓光	3	3	0	0	0	否	1
李浙	3	3	0	0	0	否	1
施振贤	3	3	0	0	0	否	1
林煜星	3	3	0	0	0	否	1
汤金木	3	1	2	0	0	否	1
韩立军	3	1	2	0	0	否	1
李良机	3	1	2	0	0	否	1
蔡清楼	6	6	0	0	0	否	1
李芳	6	4	2	0	0	否	1
郑丽华	6	6	0	0	0	否	1
张火根	6	1	5	0	0	否	1
郑溪欣	6	2	4	0	0	否	1
王吓忠	6	0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更正后: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应飚	9	8	1	0	0	否	2
周文刚	9	9	0	0	0	否	2
张晓光	3	3	0	0	0	否	1
李浙	3	3	0	0	0	否	1
施振贤	3	3	0	0	0	否	1
林煜星	3	3	0	0	0	否	1
汤金木	3	1	2	0	0	否	1
韩立军	3	1	2	0	0	否	1
李良机	3	1	2	0	0	否	1
蔡清楼	6	6	0	0	0	否	1
李芳	6	4	2	0	0	否	1
郑丽华	6	6	0	0	0	否	1
张火根	6	1	5	0	0	否	1
郑溪欣	6	2	4	0	0	否	1
王吓忠	6	0	6	0	0	否	1
潘隆应	6	6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8."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报告项目注释"之"2、应收账款"之"(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更正前: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073,941.47	100.00%	20,203,562.08	16.42%	102,870,379.39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其中:										
其中: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23,073,941.47	100.00%	20,203,562.08	16.42%	102,870,379.39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合计	123,073,941.47	100.00%	20,203,562.08	16.42%	102,870,379.39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203,562.0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073,941.47	20,203,562.08	16.42%
其中: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23,073,941.47	20,203,562.08	16.42%
合计	123,073,941.47	20,203,562.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073,941.47	100.00%	20,203,562.08	16.42%	102,870,379.39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其中:										
其中: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23,073,941.47	100.00%	20,203,562.08	16.42%	102,870,379.39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合计	123,073,941.47	100.00%	20,203,562.08	16.42%	102,870,379.39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203,562.0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137,397.66	3,056,869.88	5.00%
1至2年	37,903,975.23	3,790,397.52	10.00%
2至3年	14,885,916.99	4,465,775.10	30.00%
3至4年	4,265.00	2,132.50	50.00%
4至5年	1,269,997.50	1,015,997.99	80.00%
5年以上	7,872,389.09	7,872,389.09	100.00%
合计	123,073,941.47	20,203,562.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额权益"之"(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数据(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更正前: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748,946.15	44,863,562.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5,383.96	930,417.42
--综合收益总额	485,383.96	930,417.42

更正后: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748,946.15	44,863,562.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5,383.96	930,417.42
--综合收益总额	485,383.96	930,417.42

其他说明: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10."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之"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更正前: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96.53%(比较期:90.9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55.96%(比较:86.59%)。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011.04			11,011.04
应付账款	2,815.77	270.48	138.70	3,224.95
其他应付款	2,350.44			2,350.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4.63			6,164.63
长期借款		22,368.75	81,673.60	104,042.35
金融负债合计	22,341.88	22,639.23	81,812.30	126,793.41

(续上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035.37			26,035.37
应付账款	2,923.45	270.48	138.70	3,332.63
其他应付款	2,704.95			2,70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8.45			5,838.45
长期借款		21,326.61	54,124.13	75,450.74
金融负债合计	37,502.22	21,597.09	54,262.83	113,362.14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3.34万元。

更正后: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96.53%(比较期:90.9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55.96%(比较:86.59%)。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011.04			11,011.04
应付账款	2,815.77	270.48	138.70	3,224.95
其他应付款	2,350.44			2,350.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4.63			6,164.63
长期借款		15,065.00	88,977.35	104,042.35
金融负债合计	22,341.88	15,335.48	89,116.05	126,793.41

(续上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035.37			26,035.37
应付账款	2,923.45	270.48	138.70	3,332.63
其他应付款	2,704.95			2,70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8.45			5,838.45
长期借款		15,091.00	60,359.74	75,450.74
金融负债合计	37,502.22	15,361.48	60,498.44	113,362.14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3.34万元。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情况外,《2023年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更正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更正后)》,敬请查阅。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会加强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ST宁科 公告编号:临2024-107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公司重整不成功,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无论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整体债务规模为27.49亿元、其中逾期债务总规模为19.40亿元,涉诉债务规模为16.59亿元,除子公司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辉环保)的银行账户外,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银行账户被冻结,严重缺乏用于偿债的资金和流动资产,并且,重要子公司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试产的产量较低,结合公司目前债务风险巨大的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面临严重的负面影响,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具备破产原因。

● 因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实施叠加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后续亦可能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8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生产恢复方面,公司的生产恢复工作仍在进行,试产的产量较低,离完成真正意义的复工复产仍有相当差距。公司最终能否彻底完成复工复产,实现可持续的正常生产经营,仍具有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解除。

● 因公司2021年至202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3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及中科新材所有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能)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中能质押股份数为200,000,000股,且已被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2日涨停,于2024年7月3日涨停,于2024年7月5日再次涨停,2024年7月5日当日振幅达到2.89%,当日换手率达到1.42%。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目前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2日涨停,于2024年7月3日涨停,于2024年7月5日再次涨停,2024年7月5日当日振幅达到2.89%,当日换手率达到1.42%。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现对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如下:

一、重整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如法院最终裁定公司重整不成功,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无论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二、公司债务及经营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整体债务规模为27.49亿元、其中逾期债务总规模为19.40亿元,涉诉债务规模为16.59亿元,除子公司华辉环保的银行账户外,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银行账户被冻结,严重缺乏用于偿债的资金和流动资产,并且,重要子公司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试产的产量较低,结合公司目前债务风险巨大的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面临严重的负面影响,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具备破产原因。

三、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因信永中和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实施叠加退市风险警示。

四、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后续亦可能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一)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8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生产恢复方面,公司的生产恢复工作仍在进行,试产的产量较低,离完成真正意义的复工复产仍有相当差距。公司最终能否彻底完成复工复产,实现可持续的正常生产经营,仍具有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解除。

(二)因公司2021年至202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3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六、涉及诉讼事项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及中科新材所有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七、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风险

上海中能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中能质押股份数为200,000,000股,且已被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八、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2日涨停,于2024年7月3日涨停,于2024年7月5日再次涨停。目前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证指数中上协行业类的相关数据,2024年7月5日,公司所在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市净率为1.73,公司市净率为10.72,明显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六日